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届满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金控”或“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彼时持股 421,348,314 股（占公司总股本 15.31%）的股东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国发”）计划在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在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10,115,3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其后，根据广州国发的减持进展，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2019 年 12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的公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目前，广州国发前述减持计划期届满，公司收到广州国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届满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

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减持股东：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二）减持股份来源：非公开发行股份

（三）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四）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五）减持概况：自 2019 年 7 月 10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9 日，广州国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 55,057,528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99994%，期间没有发生大宗交易减持。目前，广州国发持有越秀金控股份 366,290,786 股，占越秀金控总股本 13.305707%，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1、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广州国发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7月11日- 7月30日	9.86	12,091,905	0.439245%
		2019年9月5日- 9月11日	9.76	15,436,809	0.560750%
		2019年10月14日- 12月17日	10.12	9,791,000	0.355663%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1月9日	9.76	17,737,814	0.644336%
	大宗交易	-	-	-	-
	合计	-	9.84	55,057,528	1.999994%

说明：广州国发自2019年12月19日通过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公告发布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7,737,814股，占公司总股本0.644336%。

2、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计划实施前持有股份		计划实施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州国发	无限售流通股	421,348,314	15.305701%	366,290,786	13.305707%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广州国发非越秀金控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国发前述减持公司股份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上述股份减持后，广州国发仍是越秀金控持股5%以上股东。

2、广州国发前述减持公司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及所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的限售承诺。

3、广州国发此次减持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减持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三、备查文件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